

長榮大學數位媒體設計學系 虛實跨境媒體中心使用規章

本中心採取預約制，請於一週前向管理員聯絡，相關專業課程優先使用。

預約完成後，請將已簽名之虛實跨境媒體中心場地借用申請表給管理員方可使用中心。

管理員

專案助理/吳英琦 分機/1825 地點/行政大樓三樓 教師發展組



場地借用申請表

學生可借用時段

每週一至四 08:00-17:00，週五 08:00-10:00、12:00-17:00

一般假日及國定假日等假期不可借用

借用資格

當學期有修本中心設備使用教學之學生

務必遵守及詳閱以下規則，違者依校規處置且停止當學期使用權，情節重大將依法辦理。

1. 如需借用虛實跨境媒體中心請聯絡管理員，使用期間須有指導老師或駐點助理在場指導。
2. 禁止吸菸及攜帶食物、水、飲料、寵物、尖銳物品入內，離開中心時需帶走垃圾、私人物品。
3. 嚴禁竊取各項設備或零件，不得任意塗畫、敲打、移動、拆卸硬體設備。
4. 未經允許不得更改設備及電腦設定、存取個人資料、卸載或移動軟體。
5. 不得拷貝學校磁片及軟體。
6. 不可擅自安裝或使用非法軟體、帶有病毒之軟體。
7. 師生均不得使用虛實跨境媒體中心之設備從事違法行為。
8. 離開中心需關上門窗、電燈、設備、冷氣，門務必確實上鎖。
9. 中心內配有 110V 及 220V 插座，務必分別清楚再使用，若導致設備損壞請自行負責。
10. 桌椅、腳架等避免於中心內拖行、摩擦，以免刮傷地面及牆壁。
11. 避免高舉或拋起物品，以免損壞上方設備。
12. 中心備有使用手冊及說明文件僅供使用者於場地內參考，請勿擅自塗改或攜出中心。
13. 若因個人疏忽或操作不當導致設備損壞，需由當事者依當時損毀物品之物價照價賠償。

若有未盡事宜，遵照學校電腦教室使用規則。

如有其他相關疑問，請洽虛實跨境媒體中心管理員